

共青团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会计与金融学院总支部委员会

会金团发〔2023〕9号

关于开展2023-2024学年（第12届）团总支、学生会 院级学生社团学生骨干公开竞选的通知

各班团支部、全院学生：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充分发挥团学组织的桥梁纽带作用，本着公开、公平、竞争、择优的原则，经研究，决定开展会计与金融学院2023-2024学年（第12届）团总支、学生会和（第3届）院级学生社团（经济与管理协会）学生骨干公开竞选，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竞选职位（101个）

（一）团总支工作部门竞选职位（内设部门5个，额定人数15人）

会计与金融学院团总支工作部门内设岗位与额定人数一览表

序号	内设部门	部门职责	岗位	人数	备注
1	办公室 2+2	协助团总支书记、教师副书记统筹开展团总支各项工作	学生副书记候选人	2	①
			主任	1	
			副主任	1	
2	组织部 3	协助开展智慧团建、班团建设、主题团日、青马工程、五四评优、“活力在基层”和综测、开展院级学生社团规范管理等	部长	1	
			副部长	2	
3	德育部 3	协助开展综测德育竞赛加分、综测处罚扣分、通报撤销解除、学生德育活动和各类证书制作等	部长	1	
			副部长	2	
4	学习部 3	协助综测创新(全勤)加分、优秀学生经验分享、奖学金评选、“读书月”活动和晚自习管理等	部长	1	
			副部长	2	
5	公益部 2	协助开展综测公益劳动加分、社会实践、“展翅计划”和院级公益活动以及自强分社工作等	部长	1	②
			副部长	1	

备注：①推荐团总支委员候选人；②兼自强分社社长、副社长；③原实践部职责并入说明：1.新生素拓由新生朋辈教育中心承接。2.比赛活动策划由文化与体育中心(体育类)、经济与管理协会(学科类)承接。3.其余职责由公益部承接。

（二）团总支直属中心竞选职位（团总支直属中心5个，内设部门23个，额定人数65个）

会计与金融学院团总支直属中心内设岗位与额定人数一览表

序号	直属中心	内设部门	部门职责	岗位	人数	备注
1	学生资助 管理中心 6	主任团 2	协助统筹开展励志奖学金评选、助学金审核、评选“资助工作积极分子”和资助管理等	主任	1	
				副主任	1	
2		勤工部 2	协助开展家庭经济困难认定和学生助理招聘等	部长	1	
				副部长	1	
3		助学部 2	协助开展励志奖学金评选、助学金审核、爱心物资发放等	部长	1	
				副部长	1	

4	学生就业 服务中心 18	主任团 3	协助统筹开展学生升学指导、就业服务和评选“优秀毕业生”等	主任	1		
				副主任	2		
5		综合部 3	协助开展招聘会、宣讲会、升学指导和就业服务等	部长	1		
				副部长	2		
6		职规部 3	协助开展学生职业规划活动和简历竞赛等	部长	1		
				副部长	2		
7		生涯部 3	协助开展学生生涯指导活动和生涯体验周等	部长	1		
				副部长	2		
8		校友部 3	协助开展毕业生联系和校友联络服务等	部长	1		
	副部长			2			
9	外联部 3	协助开展就业实践、企业参观和企业服务等	部长	1			
			副部长	2			
10	新生朋辈 教育中心 (实行双朋辈 导师带班制) 16	主任团 2	协助统筹新生事务、开展新生朋辈教育等	主任	1	①	
				副主任	1		
11		朋辈导师 6+6	协助开展新生QQ群、微信电话咨询以及协助新生工作开展、素拓活动策划等新生系列活动	导师	6	②	
				副导师	6	2022级	
12		导师团 2+n	开展部分学科考前指导(以数学类与经济类为主)	负责人	2		
				授课导师	若干	③	
13		文化艺术 体育中心 17	主任团 3	协助统筹开展运动会、迎新晚会、五四(七一)晚会、文化艺术节等	主任	1	
					副主任	2	
14			主持队 2	担任学院活动主持工作与礼仪工作	队长	1	
	副队长				1		
15	辩论队 2		组织参加辩论赛、策划新生辩论赛等	队长	1		
				副队长	1		
16	歌舞队 2		协助开展歌唱、舞蹈比赛及活动节目以及策划新生合唱比赛等	队长	1		
				副队长	1		
17	表演队 2		开展各种形式的表演节目，包括话剧器乐等	队长	1		
				副队长	1		
18	田径队 2		组织院运会和田径类竞赛	队长	1		
				副队长	1		
19	球类队 2	组织各类球类竞赛以及管理学院球类各院队	队长	1			
			副队长	1			
20	综合部 2	协助开展学院活动，包括台前幕后工作、活动流程协调、活动场地设备管理、调试等	部长	1	④		
			副部长	1			
21	传媒中心 8	主任团 2	统筹学院内宣传任务，负责管理学院官号官网运行，管理下设部门正常运行及完成学院交代的常规工作	主任	1		
				副主任	1		
22		影视部 3	完成学院摄影影视任务，学院大型活动摄影与影视工作及完成学院交代的常规工作	部长	1	⑤	
				副部长	2		
23		新媒体部 3	运营学院官号与推文编辑美化、海报设计与一图流程制作、稿件撰写及完成学院交代的常规工作	部长	1	⑥	
				副部长	2		

备注：①默认竞选新生朋辈导师中心导师团负责人。②竞选人员为2021级，其中4名为带班朋辈导师、1名主管新生事务、1名主管团务问题。同时承接团总支实践部新生素质拓展活动。③授课导师竞选时间另行通知。④原幕控队增加后勤保障工作更名为综合部。⑤原摄影部职责并入影视部。同时默认竞选学生会新闻部部长、副部长。⑥原美编部与文编部合并为新媒体部。

(三) 学生会工作部门竞选职位 (内设部门5个, 额定人数11个)

会计与金融学院学生会工作部门内设岗位与额定人数一览表					
序号	内设部门	部门职责	岗位	人数	备注
1	团支部3 (主席团)	统筹开展学生会各项工作	团支书候选人	1	①
			团支委候选人	2	②
2	秘书部2	协助开展学生会活动组织, 负责学院各中心、组织 财务报销等	部长	1	
			副部长	1	
3	新闻部2	协助开展学生会活动宣传等	部长	1	
			副部长	1	
4	生活部2	协助开展宿舍检查和“文明宿舍”评比等	部长	1	③
			副部长	1	
5	权益部2	协助开展学生座谈会和收集学生意见建议等	部长	1	④
			副部长	1	

备注: ①②推荐主席团成员候选人, 设执行主席, 按学期轮值。③默认竞选权益部部长、副部长。④默认竞选生活部部长、副部长。学生会工作人员应当为共产党员或共青团员, 学习成绩综合排名在本专业前30%以内, 且无课业不及格情况。

(四) 院级学生社团 (经济与管理协会) 竞选职位 (内设部门5个, 额定人数10人)

会计与金融学院经济与管理协会内设岗位与额定人数一览表					
序号	内设部门	部门职责	岗位	人数	备注
1	会长团2	统筹开展经管协会各项工作	会长	1	
			副会长	1	
2	活动部2	统筹各组活动以及活动宣传等	部长	1	①
			副部长	1	
3	财会组2	协助开展经管协会会计学、财务管理专业类活动等	组长	1	②
			副组长	1	
4	金融组2	协助开展经管协会金融工程、信用管理专业类活动等	组长	1	③
			副组长	1	
5	创业组2	协助开展挑战杯、攀登计划、互联网+等 创新创业活动	组长	1	④
			副组长	1	

备注: ①原秘书组与活动组合并为活动部。②原财管组与会计组合并财会组。部长团1名为财务管理专业学生、1名为会计学专业学生。③金融组组长团1名为金融工程专业学生、1名为信用管理专业学生。④新增创业组承接原团总支实践部创新创业比赛工作。

二、竞选条件

(一) 基本条件

1、热爱祖国, 思想端正, 积极进取,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积极向党组织靠拢, 政治立场坚定。

2、遵纪守法, 品行端正, 遵守校规校纪, 热爱学生工作, 富有团队精神, 吃苦耐劳, 乐于奉献, 责任感强。

3、按时交纳团费, 主动成为注册志愿者, 积极参加志愿服务。

4、按要求积极参加“青年大学习”。已注册“学习强国”, 并承诺2023年9月10日前, “学习强国”学习总积分≥1500分或2023年度学习积分≥500分。

5、已登陆“易展翅”网站（<https://www.izhanchi.com/>）或“易展翅”APP移动应用客户端（<https://h5.izhanchi.com/loadapp.html>）完成注册。

6、无挂科，无通报、无学业警示、无宗教信仰、无违规违纪、无作弊记录、无处分记录。“通报已撤销”视为“无通报”。“通报已解除”的学生可以申请参与本次竞选（通报指：被《会计与金融学院学风建设情况通报》、《会金学生在线填报情况通报》和《案情通报》通报批评）。

7、2022-2023学年第1学期平均分 ≥ 70 分。

8、最新综合素质测评分CS ≥ 50 分。综测分CS：以学院公布的《会计与金融学院2021-2022学年学生综合素质测评结果》为准。**2022级默认该条件满足。**

(二) 附加条件

1、竞选团总支工作部门(直属中心)和学生会工作部门等内设岗位时，需附加满足以下条件：

(1) 中共党员或中共预备党员或发展对象或入党积极分子或入党申请人。

(2) 已成为院级学生骨干(含干事)或班级学生骨干且工作满1学期。

(3) 2022-2023学年第1学期平均分 ≥ 75 分。

(4) 以下条件之一：

①至少获得1次国家奖学金或国家励志奖学金或光大奖学金或学校优秀学生奖学金或院长奖学金。

②党课(青马)结业学员或青马学员或退役大学生士兵。

③至少获得1次“优秀团干”或“优秀团员”或“优秀学生干部”或“优秀学生”或“党课优秀学员”或“青马优秀学员”荣誉。

④至少获得1次“会金之星”或“会金榜样”或“抗疫青年先锋”或“优秀学生标兵”或“优秀学生骨干”或“优秀学生会干部”或“学习强国学习先锋(学习标兵、学习积极分子)”或“优秀通讯员”或“优秀志愿者(公益服务积极分子、志愿服务积极分子)”荣誉或获得院级以上(含院级)荣誉。

⑤通过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CET4(CET6)，或通过全国计算机等级二级考试(NCRE2)。

⑥通过全国会计(审计、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初级)，或通过银行(证券、基金、期货)从业人员资格考试，或取得发明专利，或公开发表学术论文(具有CN刊号，以中国知网检索为准)。

⑦公益总分 ≥ 2 或i志愿服务时长 ≥ 20 小时或志愿值班 ≥ 20 小时。

⑧团总支书记、学生会指导老师和学生会主席团共同提名的人选。

2、竞选团总支学生副书记候选人、团总支直属中心主任团、学生会主席团、院级学生社团(经济与协会)会长团和2023级新生朋辈导师(不含副导师)等岗位时，需附加满足以下条件：

(1) 中共党员或中共预备党员或发展对象或入党积极分子或入党申请人。

(2) 已成为院级学生骨干或班级学生骨干且工作满1学期（学生骨干名单以学院官网发布为准）。

(3) 2022-2023学年第1学期平均分 ≥ 75 分。

(4) 最新综合素质测评分CS ≥ 60 分。

(5) 至少获得1次国家奖学金或国家励志奖学金或光大奖学金或学校优秀学生奖学金。

(6) 以下条件之三：

①党课(青马)结业学员或青马6期学员或退役大学生士兵。

②至少获得1次“校级优秀团干”或“校级优秀团员”或“校级优秀学生干部”或“校级优秀学生”或“党课优秀学员”或“青马优秀学员”荣誉。

③至少获得1次“会金之星”或“会金榜样”或“抗疫青年先锋”或“优秀学生标兵”或“优秀学生骨干”或“优秀学生会干部”或“学习强国学习先锋(学习标兵、学习积极分子)”或“优秀通讯员”或“优秀志愿者(公益服务积极分子、志愿服务积极分子)”荣誉或获得院级以上(含院级)荣誉。

④通过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CET4(CET6)，或通过全国计算机等级二级考试(NCRE2)。

⑤通过全国会计(审计、经济)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初级)，或通过银行(证券、基金、期货)从业人员资格考试，或取得发明专利，或公开发表学术论文(具有CN刊号，以中国知网检索为准)。

⑥团总支书记、学生会指导老师和学生会主席团共同提名的人选。

三、竞选程序

竞选程序设自主报名、现场面试、拟用公示、实习指导和正式任职等环节，具体流程如下：

(一) 自主报名

请有意向参加竞选的同学于2023年4月15日(周六)中午12:00前，通过网络形式填写《2023年团学骨干和社团骨干公开竞选报名表》。

(二) 现场面试

竞选者按照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抽签，根据事先抽签的竞选顺序参加面试演讲(准备PPT)，每位竞选者演讲时限1-3分钟，至少包括个人情况、竞选理由、岗位认识和工作计划等。演讲结束后，评委随机提问，进行快问快答。

(三) 拟用公示

进行拟用人选公示，公示期3天，公示无异议后，安排培训实习。

(四) 实习指导

团总支书记、团总支直属中心、学生会指导老师、经济与管理协会指导老师和第11届团学骨干以老带新的形式对拟用人员进行实习指导。

(五) 正式任职

会计与金融学院2023-2024学年(第12届)团总支、学生会学生骨干名单和(第3届)院级学生社团(经济与管理协会)学生骨干名单在学院官网公布。

四、其他事项

(一)明确团学组织工作侧重点，团组织着力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学生会着力服务广大同学，学生社团着力培养同学兴趣爱好。建立团组织、学生会、学生社团骨干交叉任职机制，充分依靠学生会、学生社团中的党组织、党员和团组织、团员，从骨干力量配备上保障团学组织形成工作合力。积极鼓励和大力提倡团学学生骨干、党服学生骨干、社团学生骨干和班级学生骨干交叉使用。

(二)自2020年起，需获得“院级党课优秀学员”或“院级青马优秀学员”荣誉，方可担任院级学生组织主要负责人；暂未取得的，需获得“院级党课优秀学员”或“院级青马优秀学员”荣誉后，方可发放学生干部任职聘书。

(三)自2020年起，需获得“院级党课结业证书”或“院级青马培训结业证书”，方可担任院级学生组织内设部门负责人；暂未取得的，需获得“院级党课结业证书”或“院级青马培训结业证书”后，方可发放学生干部任职聘书。

(四)自2020年起，院级学生社团骨干需获得“院级党课优秀学员”或“院级青马优秀学员”或“院级社团培训优秀学员”荣誉，方可担任院级学生社团主要负责人；暂未取得的，需获得“院级党课优秀学员”或“院级青马优秀学员”或“院级社团培训优秀学员”荣誉后，方可发放学生社团干部任职聘书。

(五)自2020年起，院级学生社团骨干需获得“院级党课结业证书”或“院级青马培训结业证书”或“院级社团骨干培训结业证书”，方可担任院级学生社团内设部门负责人；暂未取得的，需获得“院级党课结业证书”或“院级青马培训结业证书”或“院级社团骨干培训结业证书”后，方可发放学生社团干部任职聘书。

(六)优先推荐班级团支部委员担任学生会工作人员。

(七)自2020级起，团学学生骨干、党服学生骨干和班级学生骨干统一纳入“院级青马培训学员”范围。

(八)竞选团总支新生朋辈教育中心职位时，默认同时申请竞选“2023级朋辈导师”。

五、联系方式

团总支：马 荣（13427750788）

学生会：刘瑞琪（13668612111）

经管协会：刘瑞琪（13668612111）

会计与金融学院团总支
会计与金融学院学生会
会计与金融学院经济与管理协会
2023年4月10日